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ITA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威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

###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威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五日之通函(「該通函」)，(其中包括)批准持續關連交易及建議上限。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舉行以考慮批准由YT Parksong Australia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向雲南錫業股份有限公司供應錫精礦及有關建議上限之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上，股東特別大會主席要求就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員。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合共2,880,000,000股股份已發行。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總數為2,880,000,000股股份，乃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決議案之股份總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代表之股份總數為701,207,530股股份。概無股份賦予任何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概無人士於該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反對提呈之決議案或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投票。

董事會欣然宣佈，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有關普通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動議謹此批准根據YT Parksong Australia與雲南錫業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十六日所訂立協議(「框架協議」)，由YT Parksong Australia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期間向雲南錫業股份有限公司供應錫精礦(「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有關建議上限，並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在彼等認為就框架協議而言屬合宜或必要之情況下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及採取所有其他步驟，以及在一般情況下按彼等視為就上述事項而言屬合宜或必要之情況下行使本公司全部權力。	701,207,530 (100%)	0 (0%)

承董事會命  
威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梁啟榮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梁秋曉先生、梁啟榮先生、張偉權先生、鄭孝仁先生、陳亮先生及李向鴻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福全先生、劉烽先生及鍾偉光先生。